

今年养老金上调水平为何瞄准 5.5%

——人社部社会保障研究所所长金维刚答记者问

■王 永

经国务院批准，人社部、财政部近日印发《关于 2017 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决定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为 2016 年底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提高基本养老金水平，总体调整水平为 2016 年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的 5.5% 左右。

此次调整基本养老金的背景是什么，确定 2017 年调整水平考虑了哪些因素，退休人员何时能拿到增加的养老金，各地的调整水平和办法是否一样？就上述问题，《中国劳动保障报》记者日前采访了人社部社会保障研究所所长金维刚。

调整惠及 1 亿多退休人员

记者：2017 年调整基本养老金

决策的背景是什么？

金维刚：为进一步提高退休人员养老保障水平，适当分享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成果，国务院决定 2017 年继续统一安排、同步调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此次调整，是国家继 2016 年顺利实施首次统一调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以来，再次同步安排适当提高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标准，进一步充分体现了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的“并轨”，更加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退休人员的亲切关怀。预计将有 8900 多万企业退休人员、1700 多万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受益，共将惠及 1 亿多退休人员。

记者：确定 2017 年基本养老金调整水平的考虑是什么？

金维刚：今年国务院在继续提高企

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方面，在去年开始探索建立合理的养老金调整机制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多种因素，将今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总体调整水平确定为比上年增长 5.5% 左右。

具体来说，主要是基于以下几个因素：一是 2016 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仅同比上涨 2%，低于预期上涨 3% 的预测指标，属于温和通胀范围，反映了物价水平得到有效控制并保持基本平稳；二是去年 1—3 季度职工平均工资增长幅度大致在 6.3%，增幅继续减缓；三是去年我国 GDP 增速为 6.7%，与去年的 6.9% 相比有所下降；四是职工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增长率也持续高于基金收入增长率，基金支出压力不断加大，部分统筹地区当期征缴收不抵支；等等。

5.5% 是指总体调整水平

记者：今年调整基本养老金的人员范围和时间是如何规定的？

金维刚：此次调整基本养老金的人员范围是为上年底前已退休人员，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的退休人员；当年退休人员不参加当年的待遇调整。此外，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的离休人员不属于此次调整范围。调整的时间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估计在 9 月底之前可以基本发放到位。由于各地情况存在差异，特别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实施时间不长，工作基础和进展地区间不平衡，各地调整养老金发放到位的进度可能会有快有慢。

记者：如何理解基本养老金调整“总体调整水平为 2016 年退休人员月人

均基本养老金的 5.5% 左右”这句话？定额调整、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调整办法的好处是什么？

金维刚：据了解，此次国务院部署的“5.5% 左右”的调整水平，是企业 and 机关事业单位全部退休人员待遇调整的总体人均水平，而不是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分别以各自人均养老金水平为基数、都按照 5.5% 的比例调整，更不是简单地每个退休人员都按 5.5% 增加养老金。

今年在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方面将继续实行“定额调整、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调整办法。其中，定额调整是指同一地区各类退休人员调整标准基本一致，以体现社会公平；挂钩调整是指在职时多缴费、长缴费的退休人员可以相应多增加养老金，体现激励机制；适当倾斜主要是对高龄退休人员、艰苦边远地区企业退休人员等群体予以照顾，体现对这类特殊人群的适当照顾。这种调整办法能够适当调节退休人员收入差距，体现了二次分配更加注重公平的基本原则。

同时，各地将兼顾企业与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按照调整办法大体统一的原则，合理确定“定额调整、挂钩调整、适当倾斜”各部分的具体标准。由于各地经济发展水平存在差异，各地区之间、企业与机关事业单位之间的具体调整办法可能会存在一定差异；具体到每一位退休人员，由于缴费（工作）年限和养老金水平不同等原因，实际的调整水平也会存在一定差异。

（据《中国劳动保障报》）

■ 热点关注



养老金上调（漫画）

未依约提供劳动条件 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陈昌衡

高校毕业程先生与某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被任命为大区经理，负责公司产品在云、贵、川三省区域推广和销售，工资为每月固定底薪加业绩提成。至 2017 年 2 月，公司突然向程先生发出岗位异动函，告知因公司内部改革，决定程先生自 3 月 1 日起，交还公司约定配备的车辆、加油卡、笔记本电脑、手机，取消操作系统使用权限、电子邮箱、办公系统，内部变革之前，可在家办公，固定工资照发。程先生收到通知后，未再去公司上班。2017 年 3 月 15 日，程先生以公司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条件为由，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由公司支付经济补偿。公司则以程先生主动动议辞职为由不同意支付经济补偿。双方发生劳动争议。

笔者认为，某公司向程先生发出公函通知其在家办公，但未证明具体法定事由，虽然固定工资照付，但同时又要求程先生交出办公财物，实际上已解除了作为大区销售经理应有的劳动工作条件，也无法使其获得主要生活来源的业绩提成，已构成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条件的情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十七条规定，劳动合同必备条款之一，包括“劳动条件”。劳动条件，是劳动者进行劳动所必备的主要条件和客观条件，既包括劳动者的生活资料，也包括劳动者的生产资料。有时专指生产过程中有关劳动者的安全、卫生和劳动程度等所必需的物质设备条件，如：厂房、光线、声音、气温、作业空间以及其他生产资料。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据此解除劳动合同，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因此，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时应当约定劳动条件条款，并应按照约定提供劳动条件。在劳动合同必备条款中，双方往往关注劳动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硬件”因素，而忽视“劳动条件”等“软件”因素。实际生活中，必要的劳动条件不仅是劳动者身体健康的保障，也是劳动者履行工作职责的保障。违反了劳动合同法关于劳动条件的规定和劳动合同的约定，劳动者身体健康和履行职责都失去了保障。因用人单位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条件造成劳动者无法提供劳务而不得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当依法支付经济补偿。

本案中，虽然是程先生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但其并非是出于行使法律赋予的择业权，而是公司不再按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条件造成劳动合同无法正常履行而提出，故公司以程先生主动动议辞职为由而不予支持程先生经济补偿的主张，于法无据。

（本文观点不代表本报立场，仅供参考）

■ 析案说法



4 月 22 日，在全省公务员录用统一笔试的市船山实验中学考点，一套先进的反数字、反语音作弊监测仪器引起了现场巡视领导的极大兴趣。据了解，这是我省首次在各考点统一配备的反高科技作弊“神器”，能更好地确保招考公平公正，严肃考风考纪。

■本报记者 李建平 实习生 许雁 摄



陈先生咨询：我曾是市直某企业的一名员工，企业改制后成为灵活就业人员，即将于今年 10 月份到达退休年龄。请问：我该到哪个部门去办理退休手续？什么时候去办？该提供哪些资料？

据市社会养老保险处回复：参加单位改制解除劳动关系的人员，根据退休年龄规定，男职工年满 60 周岁，女工人年满 50 周岁，女干部年满 55 周岁则可办理退休手续。

若档案在原企业单位，则由原单位劳资人员到市人社局相关科室办理；若档案移交社保处档案室托管，则由本人在到达退休年龄的当月初，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及两张一寸近照，到市人社局北院三楼社保处档案室进行登记，由档案室工作人员办理。

李先生咨询：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该提交哪些材料？作出认定决

定期限？

据《衡阳人社政策一本通》回复：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 1、工伤认定申请表。
- 2、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动关系）的证明材料。
- 3、医疗诊断证明或者职业病诊断证明书（或者职业病诊断鉴定书）。
- 4、受伤害职工本人身份证证明（职工本人无法申请、由其近亲属或者工会组织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应同时提交申请人身份及申请人与工伤职工关系的证明）。
- 5、用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工商登记相关材料。
- 6、用人单位关于职工工伤伤害经过的证明材料。
- 7、门诊或入院记录。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并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还应当同时提交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 （1）属于交通事故的，提交公安交警部门确定的事故责任结论证明；
- （2）因履行工作职责遭致人身伤害的，提交公安机关或人民法院出具证明；
- （3）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受到伤害的，提交公安机关或人民法院出具的证明；

（4）因发生事故下落不明，提出因工死亡申请的，提交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证明材料；

（5）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 48 小时之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提交医疗机构的抢救记录和死亡证明；

（6）从事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的，提交民政、公安部门出具的证明；

（7）原在军队服役，因战、因公负伤致残到用人单位后旧伤复发的，提交革命伤残军人证件及旧伤复发诊断证明。

（8）特殊情况需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工伤认定申请表应当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以及职工伤害程度等基本情况。

工伤认定申请人提供材料不完整的，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当一次性书面告知工伤认定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申请人按照书面告知要求补正材料后，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该受理。

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之日起 60 日内作出工伤认定决定，对受理的事实清楚、权利义务明确的工伤认定申请，应当在 15 日内作出工伤认定决定。

■实习生 许雁 整理



张成、张阔这对创业场上的“父子兵”，在市人社部门的扶持下，迅速走出了创业初期的种种困境，在企业发展、家庭生活等多方面收获了累累硕果——

小贷款带来大变化

■文/图 本报记者 李建平 实习生 许雁 通讯员 梁新成



张阔（左）在车间察看生产质量和进度情况

“现在我们的事业和生活都发生了很大的改变，生产质量和效率大幅度提高，产品销售额翻了 10 多倍，家里添置了新房新车，家人生活和员工待遇也有了很大的改善。”日前，记者来到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对象——张成、张阔父子的木楼梯工厂回访。采访中，父子俩欣喜地向记者展示这几年收获的硕果，言谈中不乏感激之情。

说起张成、张阔父子的巨大改变，与 5 年前市人社部门提供的那笔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密不可分。

2008 年，从广东打工回来的 90 后张阔，在父亲的支持、参与下，开办了一家专门从事木质楼梯设计与制造的工厂。凭借父亲的指导和张阔从广东学到的制作技术与管理经验，工厂很快步入正轨，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但随之而来的是，资金跟不上运转，特别是 2012 年，工厂遭遇了巨大的资金压力，在向银行申请商业贷款很难的情况下，一度连员工工资都无法发放，在父子俩一筹莫展之际，张阔偶然从本报《人社周刊》上了解到创业担保贷款的这一惠民政策。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张阔找到市人社局小额贷款担保中心，申请了一笔 40 万元的合伙经营或组织起来便通过审核，他顺利拿到了资金。

“正是这笔资金，帮助我们度过工厂发展的瓶颈期，让我们得以支撑到现在。”张成告诉记者，

拿到资金后，他们新进了一大批原材料，几乎囊括了制作木楼梯常用的全部木材，包括胡桃木、美国红橡、刚果沙比利等知名原材料，并购买了一台自动数控机床和一台砂光机，使得生产效率和生产质量迈上新台阶。如原来一个员工一天加班加点只能完成 100 个楼梯立柱，使用机器生产后，同样的员工，正常上班 8 个小时，就能轻轻松松完成 300 个立柱。此外，除了木质楼梯生产外，他们还开发了原木门、橱柜门等新产品。

生产质量和资金跟上了，产品的销售市场也逐步打开，不再局限于衡阳本地，最远销到新疆等地。张成向我们透露，随着工厂规模和效益的提升，每年的销售额都在逐步递增，从 5 年前的 40 多万元增加到去年的 500 多万元，预计今年能突破 800 万元；安置员工的数量从原来的几个人增加到 30 人，员工月平均工资也从 3000 元涨至 5000 元，且全部为下岗失业人员，其中包括曾经在这里工作的 2 名残障人士。

谈及未来，张阔告诉记者，为了把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提升企业管理水平，他正准备到相关高校去攻读工商管理专业，也利用各种机会向行家里手学习。“这不仅仅是加强自身素质、推动事业发展的需要，也是能更好地履行作为一名企业家的社会责任的需要。只有这样，才能不负党和政府及人社部门的关心与扶持。”

■ 创业贷款 点亮梦想

关于对全市各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用人单位开展书面审查工作的通知

各用人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八十五条和国务院《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四条、三十四条规定，衡阳市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将联合县(市)、区各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对全市各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用人单位开展巡视书面审查工作。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巡视书面审查时间：2017 年 5 月 8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巡视书面审查内容：单位的基本情况、用工情况、工资支付情况、社会保险缴纳情况、职业培训情况、工时制度等。

三、用人单位提供资料：上年度职工花名册、财务年度报告表、员工工资发放表（每季度提供一个）、用人单位自查报告、合法证照证明、相关行政许可证、劳动合同书或合同解除文本、职工考勤记录、劳资台账、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相关审批文件资料、技术等级证及特殊工种

证、社保缴费凭证、延长工作时间及节假日加班工资发放表等原始合法有效资料。有劳务派遣业务用工的单位提供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的协议。

四、用人单位参加人员：用人单位主管人力资源(劳资)和财务负责人、人力资源部长(劳资科长)、财务部长(财务科长)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巡视书面审查工作。

五、用人单位自领表日期起 5 个工作日内报送以上资料，对不按规定期限报送资料的单位视为拒绝劳动监察，将依法进行处理。

六、用人单位提供的资料应是真实合法，如有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查出，将依法对用人单位进行行政处罚处理处罚，并向社会公示。

七、检查结果记入衡阳市劳动保障诚信单位等级评价档案。

特此通知。

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17 年 4 月 26 日